

臉部縫合傷口照護注意事項

1. 維持縫合部位局部乾燥，不可弄溼；受傷前 3 天縫合患處需冰敷以減輕傷口疼痛及腫脹。
2. 藥物使用醫師會針對病情需要開立口服止痛劑；而外用藥膏一般適用於臉部縫合患者，以棉棒沾藥膏塗於縫合部位，但必須先把舊藥膏以 0.9% 生理食洗乾淨並拭乾，再塗上藥膏，可 1 天 1~2 次，縫合部位需保持乾燥並避免日曬（即防止紫外線造成的色素沈著）。
3. 臉部縫合後應避免誇張的表情與頭頸部過度伸張、屈曲與轉頭。
4. 在飲食上應避免刺激性食物，若口腔內縫合患者，請保持口腔清潔及採流質飲食，食後用漱口水漱口，臉部縫合患者採軟質飲食，以防傷口裂開。
5. 一般臉部縫合傷口 5~7 天內拆線，但須經門診醫師檢視傷口癒合情形後決定，拆線後可貼美容膠防紫外線及減輕疤痕的形成。
6. 有任何疑問，請至本院外科門診複查詢問。